

曲阳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 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曲阳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曲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机构：曲阳县财政局

评价日期：2024年8月20日

曲阳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支出管理水平，规范财政资金项目管理，检验财政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支出绩效和综合效果，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曲阳县财政局《曲阳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划的通知》（曲财〔2024〕39号）文件，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曲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实施的“曲阳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和相关单位提供与绩效评价有关的项目资料，对其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的要求，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二、项目内容、项目资金情况

（一）项目内容

2023年曲阳县按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管理使用相关规定，强化管理，优化支出流程。中央、省、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用于落实为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发放养老金，发放目标大于等于98,000.00人，实际发放98,672.00人。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为17,786.3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0,874.07万元，省级资金2,871.80万元，县级资金4,040.4872万元，全部资金按项目要求和进度落实到位。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标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估指标、评估标准和评估方法，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了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and 取得的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二）绩效评估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主席令第21号）；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3. 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4. 《河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冀财预〔2011〕68号）；

5.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6.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冀财预[2016]94号）；

7.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8. 《曲阳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划的通知》（曲财[2024]39号）；

9. 相关预算指标文件及其他文件依据。

（三）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系统评价、科学客观、讲求绩效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运用案卷研究、专家咨询、座谈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准备阶段

建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根据项目内容及特点，通过与相关负责人座谈、查阅资料等方式，充分了解项目背景、目的、

实施等情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思路，细化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2. 评价实施阶段

按照既定评价工作安排评价工作组开展了现场调研工作，通过与项目主要负责人现场座谈，了解项目组织管理、实际产出、实施成效等情况，掌握项目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评价小组就绩效评价的概念与背景，项目立项背景，评价对象内容、评价方式方法，工作程序和内容进行了沟通，对项目的疑难点进行了充分交流，并就现场调研、现场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归纳总结。评价工作组根据沟通情况对该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形成了初步评价结论。

3. 报告撰写阶段

评价工作组在梳理、分析调研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基础上，根据项目单位反馈意见修订完善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2023年度曲阳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下表：

评价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综合绩效	评价等级
权重	20%	20%	30%	30%	100%	-
评级分值	20	20	30	30	100	-
2023年度曲阳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20	19.50	30	29	98.50	优

（二）评价结论

该项目严格资金使用管理，专款专用，项目受益对象明确，项目宣传及实施不断推进，群众对项目的知晓率和满意度逐步提高。通过本次评价发现，养老保险资金的按时发放，直接增加了参保老年人的可支配收入，切实保障了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使退休人员“老有所依，老有所养”，增加了退休人员生活安全感，提升了退休人员退休后生活的幸福感，同时也体现了政府对退休人员的关怀，维护了社会稳定。未发现财政资金截留、挪用等情况。

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未进一步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144号）细化《基金管理制度》。

（二）建议

建议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144号）细化《基金管理制度》，优化养老保险服务。

附件：

1. 曲阳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体系



附件1：曲阳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1.5分)	1.5	1.5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政策要求；	项目立项符合地方发展规划 (1.5分)	1.5	1.5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2分)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5分)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2.5分)	2.5	2.5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5分)	2.5	2.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项目设置绩效目标 (1分)	1	1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2分)	2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 (1分)	1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目标任务数与计划数相对应 (1分)	1	1	
			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项目绩效目标可量化 (2分)	2	2	
过程 (20分)	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一致 (3分)	3	3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到位率未达到90%的扣1分，未达到80%的扣1.5分，未达到70%的扣2分，未达到60%的扣3分，60%以下不得分。(中间数采用插值法计算)	4	4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 (4分)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
产出 (3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专款专用 (1分)	1	1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审批流程规范 (1分)	1	1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与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一致 (1分)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制度；	已制定相关制度 (1.5分)	1.5	1.5	未进一步细化基金管理制度。
			②财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与会计制度相符 (1.5分)	1.5	1	
			①是否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制定相关的制度 (3分)	3	3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②档案资料的规范性和完整性。	每发现一个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3分)	3	2	
	产出数量	养老保险金发放人数 (7分)	≥ 98000 人。	根据参阅相关资料，实际发放人数 ≥ 98000 人得7分，88200人-97999人得6分，78400人-88199人得5分，68600人-78399人得4分，46800人-68599人得3分，49000人-46799人得2分， < 49000 人不得分。	7	7	
	产出质量	养老保险金发放覆盖率 (7分)	$\text{养老保险覆盖率} = \frac{\text{实际参加养老保险的人数}}{\text{应参加养老保险的人数}} \times 100\%$	根据参阅相关资料，养老保险金发放覆盖率100%得7分，90%-99%得6分，80%-89%得5分，70%-79%得4分，60%-69%得3分，50%-59%得2分，50%以下不得分。	7	7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8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8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
	产出成本	养老保险人均发放金额 (8分)	指标值133元。	人均发放金额大于133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8	8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分)	月人均养老金按照社会保险统计年报数据确定，应保持稳定并逐年提高。	月人均养老金保持稳定并逐年提高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可持续影响 (10分)	对比分析评价基金结余和个人账户建账情况。	对支持保障制度的可持续性有着积极的影响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100%计10分；满意度100%(不含)-95%计9分；满意度95%(不含)-90%计8分；满意度90%(不含)-80%计5分；80%以下不计分。	10	9	
		合计			100	98.50	

